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文件 江苏省财政厅

苏科计发〔2019〕36号

关于印发《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指南》及组织申报项目的通知

各设区市科技局、财政局，省有关部门，各有关单位：

为贯彻中央大政方针和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落实省委十三届五次全会和全省科技创新工作会议精神，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将紧紧围绕高质量发展走在前列的目标定位，重点支持服务我省科技创新和改革发展的决策研究项目，为加快建设高水平创新型省份提供有力支撑。现将《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及项目组织申报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支持重点

主要支持基于一线实地调研、数据收集分析、案例分析等为基础的调查研究和实证研究项目，应有明确的调查研究对象，突出解决当前科技创新面临的实际问题；优先支持有明确数据来源、研究样本、调研对象，且承担过政府重大调研项目的研究团队开展软科学研究；重点支持具有创新性、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可为政府科学决策提供重要依据的软科学研究项目。

二、组织方式

1、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分面上项目、委托项目、持续跟踪项目三类。面上项目由申报单位根据指南自主选择申报，省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10万元；委托项目和持续跟踪项目主要围绕省委省政府决策部署和科技创新重点工作，采取定向组织方式开展，省资助经费原则上不超过30万元。

2、部（省）属普通本科高校由本单位审核推荐；部（省）属院所、省有关单位申报的项目由主管部门审核推荐；其他单位申报的项目，按照属地管理原则，由设区市科技局审核推荐。

3、各部（省）属普通本科高校、科研院所、省有关单位审核推荐的项目数不超过8项；各设区市科技局审核推荐的项目数不超过10项。

三、申报条件

1、项目申报单位应为市级以上政府管理部门、企事业单位、社会组织等。

2、申报项目负责人应具有相应的研究基础和工作积累，课题组成员相对稳定。

3、申报项目应明确提出具体调研计划或实证分析方案，未列明具体调研对象、样本选择依据、案例资料获取途径的，形式审查不予通过。项目研究成果至少需提供一篇调研报告。

四、申报要求

1、同一单位以及关联单位不得将内容相同或相近的研发项目同时申报不同省科技计划，重复申报的，将取消评审资格。同一项目负责人限报一个本计划项目，项目负责人作为项目骨干最多可再参与申报一个项目，在研项目负责人不得牵头申报项目，项目骨干的申报项目和在研项目总数不超过2个。

2、项目预算应合理真实、申报单位承诺的自筹资金必须足额到位，不得以地方政府资助资金作为自筹资金来源。

3、全面实施科研诚信承诺制。项目申报单位、项目负责人和项目主管部门均须在项目申报时签署科研诚信承诺书，进一步明确各自承诺事项和违背相关承诺的责任。

4、项目申报的相关单位和有关人员要认真落实省科技厅《关于进一步加强省科技计划项目申报审核工作的通知》（苏科计函〔2017〕7号）、《关于严格执行省科技计划项目管理相关规定的通知》（苏科计函〔2017〕479号）、《江苏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管理办法（试行）》（苏科技规〔2018〕356号）要求，项目负责人应如实填写项目申报材料，严禁项目

申报时剽窃他人科研成果、侵犯他人知识产权、伪造材料骗取申报资格等科研不端行为。项目申报单位要切实强化法人主体责任，进一步加强申报材料的审核把关，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负主体责任、严禁虚报项目、虚假出资、虚构事实及联合中介机构包装项目等弄虚作假行为。基层项目主管部门要切实强化审核责任，对申报材料内容进行严格把关，严禁审核走过场、流于形式。对于违反要求弄虚作假的，将按照相关规定严肃处理。

5、基层项目主管部门在组织项目申报时要认真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按照省科技厅党组《关于进一步加强全省科技管理系统全面从严治党工作的意见》（苏科党组〔2018〕16号）文件要求，严格执行全省科技管理系统“六项承诺”和“八个严禁”规定，把党风廉政建设和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工作同部署、同落实、同考核，切实加强关键环节和重点岗位的廉政风险防控，积极主动做好项目申报的各项服务工作，进一步提高服务质量和办事效率。

五、其他事项

1、申报材料统一用A4纸打印，按封面、项目信息表、项目申报书、相关附件顺序装订成册，一式五份（纸质封面，平装订）。

2、各项目主管部门应对申报项目进行筛选审查，汇总推荐，并将汇总表（纸质一式两份）、申报项目审查意见表随同项目正式申报材料统一报送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地址：南京市成贤街118号，省技术产权交易市场）。

3、申报材料需同时在江苏省科技计划管理信息系统进行网上报送（网址：<http://210.73.128.81>）。项目相关佐证材料统一由项目主管部门审查并填写《项目附件审查表》，不再在网上填报上传。项目申报材料经主管部门网上确认提交后，一律不予退回重报。本年度获立项项目将在省科技厅网站（网址：<http://kxjst.jiangsu.gov.cn>）进行公示，未立项项目不再另行通知。本通知及有关表格请在省科技厅网站查询和下载。

4、项目申报材料网上填报及主管部门网上审核推荐截止时间为2019年3月25日17：00，项目申报纸质材料受理截止时间为2019年3月28日17：00，逾期不予受理。

联系人：省科技计划项目受理服务中心 孙逊 张颖

联系电话：025-85485923 86228072 85485920

联系人：省科技情报研究所 王利军 张 华

联系电话：025-85415905 85411672

附件：1．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软科学研究）项目指南

2．软科学研究报告要求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

江苏省财政厅

2019年1月31日

（此件主动公开）

附件1

2019年度省政策引导类计划 (软科学研究)项目指南

0001 “十四五”科技创新规划预研

重点包括：科技创新规划重大任务和战略举措研究、江苏未来新兴产业发展方向研判及研发任务布局研究、江苏差异化区域创新发展路径研究、江苏科技金融发展研究、重大任务多元化投入和经费管理改革试点研究等。

0002 高质量发展与产业创新

重点包括：科技创新支撑经济高质量发展考核指标研究、提升基础研究水平支撑高质量发展研究、江苏自主可控核心技术甄选方式及领域研究、江苏“卡脖子”关键技术和产品识别及对策研究、新材料、生物医药、半导体等重大产业创新平台建设方案研究等。

0003 企业创新与载体建设

重点包括：创新型企业评价指标体系设计及实证研究、高新技术企业量质提升路径与案例研究、民营科技型企业融资路径研究、科技“小巨人”企业培育和创新能力提升机制研究、新型研发机构支持政策与建设案例研究、专业化众创空间发展模式和运行绩效研究、众创社区创业生态体系构建及绩效指标研究等。

0004 体制改革与创新治理

重点包括：省产业技术研究院统筹集成作用发挥机制研究、国内外科技创新政策跟踪研究、重大原创性科研项目组织方式研究、江苏科技体制改革重大问题和创新管理研究、市场机制下区域创新一体化推进方案研究、科技资源统筹中心建设路径和运行机制研究、江苏技术市场发展对策研究等。

0005 科技人才与成果转化

重点包括：高水平研发人才企业创新影响机制研究、新形势下高层次人才国际化招引机制研究、产教融合创新联合体建设模式研究、高校院所科技成果转化与收益分配管理机制研究、军民融合科技创新平台建设研究等。

0006 区域创新与创新生态

重点包括：江苏参与“一带一路”推进创新国际化问题研究、江苏科技创新统筹集成路径与机制研究、苏南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创新一体化及“创新矩阵”效应研究、苏南地区与国内外典型地区创新对标研究、高新区产业创新生态培育机制研究、区域科技服务业生态系统建设研究、乡村振兴背景下农村新型科技服务体系建设案例研究等。

软科学研究报告要求

研究报告字数控制在20000字以上。报告应涉及主要研究问题、现状分析、调研案例、实证研究及对策建议等内容，具体框架可根据实际研究情况作适当调整，具体各级标题可自拟，不限定格式。实证及调研的文字篇幅应占总篇幅的50%以上。对策建议部分应具有科学依据，有较高的可操作性与可行性，对决策咨询有重要的参考价值。研究报告一律编排并打印在标准A4（210×297mm）幅面白纸上，封面、目录采用单面印刷，从正文开始采用双面印刷，并按照封面、报告正文、参考文献、附录等顺序进行装订。

软科学研究报告摘要编写格式按照标题、项目完成人、内容摘要、报告摘要、成果应用情况、联系人及联系方式等，具体格式如下：

- 一、标题（可使用研究项目名称或根据摘要内容拟定名称）
- 二、项目完成人（只注明项目第一完成人和第二完成人名称和单位，课题组其他成员可以备注形式说明）
- 三、内容摘要：100字左右
- 四、报告摘要（2000字左右，如有引用请以脚注说明出处）
- 五、成果应用情况

江苏省科学技术厅办公室

2019年1月31日印发